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CITIC Bank Corporation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998)

於 2015 年 5 月 26 日召開的 2014 年度股東週年大會、2015 年度第一次
H 股類別股東大會及 2015 年度第一次 A 股類別股東大會表決結果
委任第四屆董事會董事
董事退任
委任第四屆監事會監事之公告

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行 2014 年年度股東週年大會（「2014 年度股東週年大會」）、2015 年度第一次 H 股類別股東大會（「H 股類別股東大會」）及 2015 年度第一次 A 股類別股東大會（「A 股類別股東大會」）（合稱「會議」）已於 2015 年 5 月 26 日（星期二）上午 9 時 30 分，假座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北京市東城區朝陽門北大街 9 號中信銀行舉行。會議由本行執行董事兼行長李慶萍女士主持。本行在任董事九人，李慶萍女士、孫德順先生、吳小慶女士、王聯章先生和張小衛先生等 5 名董事親自出席了本次會議，其餘董事因事無法親自出席；本行在任監事 8 人，鄭學學先生、馬海清先生、王秀紅女士、溫淑萍女士及程普升先生等 5 名監事親自出席了本次會議，其餘監事因事無法親自出席；董事會秘書王康先生親自出席本次會議；本行執行董事兼本行常務副行長孫德順先生、本行副行長張強先生、本行副行長朱加麟先生、本行副行長方合英先生及本行副行長郭黨懷先生列席本次會議。會議的召開符合《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及本行章程的有關規定。

茲提述本行於 2015 年 5 月 5 日發佈的關於會議的通函（「通函」）。除非本公告文義另有所指，本公告使用的定義與通函中的定義含義相同。

於舉行會議當日，本行已發行股份總數為 46,787,327,034 股（其中 A 股 31,905,164,057 股，H 股 14,882,162,977 股），為賦予本行股東權利分別出席 2014 年度股東週年大會、H 股類別股東大會和 A 股類別股東大會。

截至 2014 年 12 月 23 日，即有關標題為「關連交易」的公告日期，BBVA 持有本行超過 5% 的股份。所以根據《上海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上交所上市規則」）第 10.1.3 條，BBVA 構成上交所上市規則項下本行的關聯方。因此 BBVA 對於第 22 項決議案提及的交易享有重大利益，根據上交所上市規則第 10.2.2 條，BBVA 於 2014 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上就第 22 項決議案，中信銀行擬收購中信國金股權中關聯交易的議案表決放棄投票。

除上述的 BBVA 以外，本行無任何賦予股東權利出席 2014 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但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 13.40 條所載須放棄表決贊成決議案。亦無股東於通函中表示打算在 2014 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上投票反對任何決議案或放棄投票權。

87 名本行股東及授權代表合共持有 38,282,550,806 股本行股份，佔本行已發行股份總數約 81.822479%，出席了會議，其中 H 股股東及獲授權代表共 9 名，合共持有 9,322,500,510 股本行 H 股股份，佔本行已發行股份總數約 19.925268%；A 股股東及獲授權代表共 78 名，合共持有 28,960,050,296 股本行 A 股股份，佔本行已發行股份總數約 61.897210%。

78 名本行 A 股股東及獲授權代表合共持有 28,960,049,196 股 A 股股份，佔本行全部具有投票權的 A 股股份的 90.769159%，出席了 A 股類別股東大會。

8 名本行 H 股股東及獲授權代表合共持有 7,583,556,519 股 H 股股份，佔本行全部具有投票權的 H 股股份的 50.957354%，出席了 H 股類別股東大會。

會議所提呈的決議案以投票方式表決。本行的 H 股股份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本行的中國法律顧問北京市金杜律師事務所、股東代表以及監事會共同擔任會議的監票人。

2014 年度股東週年大會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提呈 2014 年度股東週年大會的[全部決議]已於 2014 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正式通過，表決結果詳情如下：

		票數 (%)	

編號	決議案	贊成	反對	棄權	參加表決的股份總數
1.	審議及批准《董事會2014年度工作報告》	38,270,885,641 (99.969529%)	48,507 (0.000126%)	11,616,658 (0.030345%)	38,282,550,806
	本決議案作為普通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2.	審議及批准《監事會2014年度工作報告》	38,270,884,641 (99.969526%)	49,507 (0.000129%)	11,616,658 (0.030345%)	38,282,550,806
	本決議案作為普通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3.	審議及批准《中信銀行2014年年度報告》	38,270,884,641 (99.969526%)	49,507 (0.000129%)	11,616,658 (0.030345%)	38,282,550,806
	本決議案作為普通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4.	審議及批准本行2014年度決算報告	38,270,884,641 (99.969526%)	49,507 (0.000129%)	11,616,658 (0.030345%)	38,282,550,806
	本決議案作為普通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5.	審議及批准本行2015年度財務預算方案	38,275,837,441 (99.982464%)	48,507 (0.000126%)	6,664,858 (0.017410%)	38,282,550,806
	本決議案作為普通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6.	審議及批准本行2014年度利潤分配方案	38,275,810,661 (99.982394%)	71,887 (0.000187%)	6,668,258 (0.017419%)	38,282,550,806
	本決議案作為普通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7.	審議及批准選舉第四屆董事會董事的議案				
7.01	選舉常振明先生為第四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	38,016,110,745 (99.304017%)	254,397,149 (0.664525%)	12,042,912 (0.031458%)	38,282,550,806
	本決議案作為普通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7.02	選舉朱小黃先生為第四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	38,015,725,465 (99.303011%)	254,782,429 (0.665531%)	12,042,912 (0.031458%)	38,282,550,806
	本決議案作為普通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7.03	選舉竇建中先生為第四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	--	--	--	--
本決議案已根據本行 2015 年 5 月 19 日發佈的公告撤回。					
7.04	選舉張小衛先生為第四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	38,015,725,465 (99.303011%)	254,782,429 (0.665531%)	12,042,912 (0.031458%)	38,282,550,806
本決議案作為普通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7.05	選舉李慶萍女士為第四屆董事會執行董事	38,214,361,519 (99.821879%)	62,326,326 (0.162806%)	5,862,961 (0.015315%)	38,282,550,806
本決議案作為普通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7.06	選舉孫德順先生為第四屆董事會執行董事	38,200,834,519 (99.786544%)	75,853,326 (0.198141%)	5,862,961 (0.015315%)	38,282,550,806
本決議案作為普通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7.07	選舉吳小慶女士為第四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	38,247,429,660 (99.908258%)	29,258,185 (0.076427%)	5,862,961 (0.015315%)	38,282,550,806
本決議案作為普通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7.08	選舉王聯章先生為第四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	38,267,832,860 (99.961554%)	8,854,985 (0.023131%)	5,862,961 (0.015315%)	38,282,550,806
本決議案作為普通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7.09	選舉袁明先生為第四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	38,273,021,338 (99.975108%)	3,666,507 (0.009577%)	5,862,961 (0.015315%)	38,282,550,806
本決議案作為普通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7.10	選舉錢軍博士為第四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	38,273,021,338 (99.975108%)	3,666,507 (0.009577%)	5,862,961 (0.015315%)	38,282,550,806
本決議案作為普通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8.	審議及批准關於第四屆董事會董事津貼政策的議案	38,275,361,441 (99.981220%)	49,507 (0.000130%)	7,139,858 (0.018650%)	38,282,550,806
本決議案作為普通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9.	審議及批准關於選舉第四屆監事會非職工代表監事的議案				
9.01	選舉歐陽謙博士為第四屆 監事會監事	38,267,029,963 (99.959457%)	8,854,985 (0.023131%)	6,665,858 (0.017412%)	38,282,550,806
	本決議案作為普通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9.02	選舉鄭學學先生為第四屆 監事會監事	38,241,986,963 (99.894041%)	33,897,985 (0.088547%)	6,665,858 (0.017412%)	38,282,550,806
	本決議案作為普通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9.03	選舉王秀紅女士為第四屆 監事會外部監事	38,241,986,963 (99.894041%)	33,897,985 (0.088547%)	6,665,858 (0.017412%)	38,282,550,806
	本決議案作為普通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9.04	選舉賈祥森先生為第四屆 監事會外部監事	38,241,986,963 (99.894041%)	33,897,985 (0.088547%)	6,665,858 (0.017412%)	38,282,550,806
	本決議案作為普通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9.05	選舉鄭偉先生為第四屆監 事會外部監事	38,241,986,963 (99.894041%)	33,897,985 (0.088547%)	6,665,858 (0.017412%)	38,282,550,806
	本決議案作為普通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10.	審議及批准關於第四屆監 事會監事津貼政策的議案	38,275,361,441 (99.981220%)	49,507 (0.000130%)	7,139,858 (0.018650%)	38,282,550,806
	本決議案作為普通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11.	審議及批准關於聘用2015 年度會計師事務所及其報 酬的議案	38,275,327,441 (99.981131%)	557,507 (0.001457%)	6,665,858 (0.017412%)	38,282,550,806
	本決議案作為普通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12.	審議及批准關於《中信銀 行2014年度關聯交易專項 報告》	37,875,983,006 (98.937981%)	119,292,820 (0.311612%)	287,274,980 (0.750407%)	38,282,550,806
	本決議案作為普通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13.	審議及批准關於本行符合 非公開發行優先股條件的	38,275,836,641	49,507	6,664,658	38,282,550,806

	議案	(99.982462%)	(0.000129%)	(0.017409%)	
	本決議案作為普通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14.	審議及批准關於本行非公開發行優先股方案的議案				
14.01	發行證券的種類和數量	38,276,068,722 (99.983068%)	49,507 (0.000129%)	6,432,577 (0.016803%)	38,282,550,806
	本決議案作為特別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14.02	票面金額和發行價格	38,276,068,722 (99.983068%)	49,507 (0.000129%)	6,432,577 (0.016803%)	38,282,550,806
	本決議案作為特別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14.03	存續期限	38,276,069,722 (99.983070%)	48,507 (0.000127%)	6,432,577 (0.016803%)	38,282,550,806
	本決議案作為特別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14.04	募集資金用途	38,276,070,822 (99.983073%)	48,507 (0.000127%)	6,431,477 (0.016800%)	38,282,550,806
	本決議案作為特別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14.05	發行方式和發行對象	38,276,070,822 (99.983073%)	48,507 (0.000127%)	6,431,477 (0.016800%)	38,282,550,806
	本決議案作為特別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14.06	優先股股東參與分配利潤的方式	38,276,069,822 (99.983071%)	49,507 (0.000129%)	6,431,477 (0.016800%)	38,282,550,806
	本決議案作為特別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14.07	強制轉股條款	38,276,069,822 (99.983071%)	49,507 (0.000129%)	6,431,477 (0.016800%)	38,282,550,806
	本決議案作為特別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14.08	有條件贖回條款	38,276,069,822 (99.983071%)	49,507 (0.000129%)	6,431,477 (0.016800%)	38,282,550,806

	本決議案作為特別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14.09	表決權限制與恢復條款	38,276,069,822 (99.983071%)	49,507 (0.000129%)	6,431,477 (0.016800%)	38,282,550,806
	本決議案作為特別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14.10	清償順序及清算方法	38,239,724,756 (99.888132%)	36,394,573 (0.095068%)	6,431,477 (0.016800%)	38,282,550,806
	本決議案作為特別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14.11	評級安排	38,239,724,756 (99.888132%)	36,394,573 (0.095068%)	6,431,477 (0.016800%)	38,282,550,806
	本決議案作為特別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14.12	擔保安排	38,276,069,822 (99.983071%)	49,507 (0.000129%)	6,431,477 (0.016800%)	38,282,550,806
	本決議案作為特別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14.13	轉讓和交易安排	38,276,069,822 (99.983071%)	49,507 (0.000129%)	6,431,477 (0.016800%)	38,282,550,806
	本決議案作為特別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14.14	本次發行決議有效期	38,276,069,822 (99.983071%)	49,507 (0.000129%)	6,431,477 (0.016800%)	38,282,550,806
	本決議案作為特別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15.	審議及批准關於修訂《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議案	38,270,649,263 (99.968911%)	5,237,985 (0.013683%)	6,663,558 (0.017406%)	38,282,550,806
	本決議案作為特別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16.	審議及批准關於修訂《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資金管理辦法》的議案	37,898,349,562 (98.996406%)	131,989,678 (0.344778%)	252,211,566 (0.658816%)	38,282,550,806
	本決議案作為普通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17.	審議及批准關於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發行優先股	38,275,838,741	48,507	6,663,558	38,282,550,806

	攤薄即期回報及填補措施的議案	(99.982467%)	(0.000127%)	(0.017406%)	
	本決議案作為普通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18.	審議及批准關於提請股東大會授權董事會辦理本次非公開發行優先股相關事宜的議案	38,275,836,541 (99.982461%)	49,507 (0.000130%)	6,664,758 (0.017409%)	38,282,550,806
	本決議案作為特別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19.	審議及批准關於修訂本行公司章程若干條款的議案	38,270,649,263 (99.968911%)	5,237,985 (0.013683%)	6,663,558 (0.017406%)	38,282,550,806
	本決議案作為特別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20.	審議及批准關於修訂監事會議事規則的議案	38,275,837,741 (99.982464%)	49,507 (0.000130%)	6,663,558 (0.017406%)	38,282,550,806
	本決議案作為特別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21.	審議及批准關於前次募集資金使用情況報告的議案	38,275,837,741 (99.982464%)	49,507 (0.000130%)	6,663,558 (0.017406%)	38,282,550,806
	本決議案作為普通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22.	審議及批准關於中信銀行收購中信國際金融控股有限公司股權中的關聯交易的議案	36,502,041,196 (99.947028%)	4,109,404 (0.011252%)	15,236,601 (0.041720%)	36,521,387,201
	本決議案作為普通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23.	審議及批准關於中信銀行不良貸款減免授權審批權限的議案	38,275,831,541 (99.982448%)	55,707 (0.000146%)	6,663,558 (0.017406%)	38,282,550,806
	本決議案作為普通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H 股類別股東大會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提呈 H 股類別股東大會的所有決議案已於 H 股類別股東大會上獲正式通過，表決結果詳情如下：

編號	決議案	票數 (%)			參加表決的股份總數
		贊成	反對	棄權	
1.00	審議及批准關於本行非公開發行優先股方案的議案				
1.01	發行證券的種類和數量	7,578,783,112 (99.937056%)	3,407 (0.000045%)	4,770,000 (0.062899%)	7,583,556,519
	本決議案作為特別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1.02	票面金額和發行價格	7,578,783,112 (99.937056%)	3,407 (0.000045%)	4,770,000 (0.062899%)	7,583,556,519
	本決議案作為特別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1.03	存續期限	7,578,783,112 (99.937056%)	3,407 (0.000045%)	4,770,000 (0.062899%)	7,583,556,519
	本決議案作為特別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1.04	募集資金用途	7,578,783,112 (99.937056%)	3,407 (0.000045%)	4,770,000 (0.062899%)	7,583,556,519
	本決議案作為特別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1.05	發行方式和發行對象	7,578,783,112 (99.937056%)	3,407 (0.000045%)	4,770,000 (0.062899%)	7,583,556,519
	本決議案作為特別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1.06	優先股股東參與分配利潤的方式	7,578,783,112 (99.937056%)	3,407 (0.000045%)	4,770,000 (0.062899%)	7,583,556,519
	本決議案作為特別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1.07	強制轉股條款	7,578,783,112 (99.937056%)	3,407 (0.000045%)	4,770,000 (0.062899%)	7,583,556,519
	本決議案作為特別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1.08	有條件贖回條款	7,578,783,112 (99.937056%)	3,407 (0.000045%)	4,770,000 (0.062899%)	7,583,556,519

	本決議案作為特別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1.09	表決權限制與恢復條款	7,578,783,112 (99.937056%)	3,407 (0.000045%)	4,770,000 (0.062899%)	7,583,556,519
	本決議案作為特別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1.10	清償順序及清算方法	7,542,438,046 (99.457794%)	36,348,473 (0.479307%)	4,770,000 (0.062899%)	7,583,556,519
	本決議案作為特別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1.11	評級安排	7,542,438,046 (99.457794%)	36,348,473 (0.479307%)	4,770,000 (0.062899%)	7,583,556,519
	本決議案作為特別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1.12	擔保安排	7,578,783,112 (99.937056%)	3,407 (0.000045%)	4,770,000 (0.062899%)	7,583,556,519
	本決議案作為特別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1.13	轉讓和交易安排	7,578,783,112 (99.937056%)	3,407 (0.000045%)	4,770,000 (0.062899%)	7,583,556,519
	本決議案作為特別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1.14	本次發行決議有效期	7,578,784,112 (99.937069%)	2,407 (0.000032%)	4,770,000 (0.062899%)	7,583,556,519
	本決議案作為特別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A 股類別股東大會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提呈 A 股類別股東大會的所有決議案已於 A 股類別股東大會上獲正式通過，表決結果詳情如下：

編號	決議案	票數 (%)			參加表決的股份總數
		贊成	反對	棄權	
1.00	審議及批准關於本行非公開發行優先股方案的議案				

1.01	發行證券的種類和數量	28,959,143,416 (99.996872%)	46,100 (0.000159%)	859,680 (0.002969%)	28,960,049,196
	本決議案作為特別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1.02	票面金額和發行價格	28,959,143,416 (99.996872%)	46,100 (0.000159%)	859,680 (0.002969%)	28,960,049,196
	本決議案作為特別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1.03	存續期限	28,959,143,416 (99.996872%)	46,100 (0.000159%)	859,680 (0.002969%)	28,960,049,196
	本決議案作為特別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1.04	募集資金用途	28,959,144,516 (99.996876%)	46,100 (0.000159%)	858,580 (0.002965%)	28,960,049,196
	本決議案作為特別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1.05	發行方式和發行對象	28,959,144,516 (99.996876%)	46,100 (0.000159%)	858,580 (0.002965%)	28,960,049,196
	本決議案作為特別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1.06	優先股股東參與分配利潤的方式	28,959,144,516 (99.996876%)	46,100 (0.000159%)	858,580 (0.002965%)	28,960,049,196
	本決議案作為特別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1.07	強制轉股條款	28,959,144,516 (99.996876%)	46,100 (0.000159%)	858,580 (0.002965%)	28,960,049,196
	本決議案作為特別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1.08	有條件贖回條款	28,959,144,516 (99.996876%)	46,100 (0.000159%)	858,580 (0.002965%)	28,960,049,196
	本決議案作為特別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1.09	表決權限制與恢復條款	28,959,144,516 (99.996876%)	46,100 (0.000159%)	858,580 (0.002965%)	28,960,049,196
	本決議案作為特別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本決議案作為特別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1.10	清償順序及清算方法	28,959,144,516 (99.996876%)	46,100 (0.000159%)	858,580 (0.002965%)	28,960,049,196
	本決議案作為特別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1.11	評級安排	28,959,144,516 (99.996876%)	46,100 (0.000159%)	858,580 (0.002965%)	28,960,049,196
	本決議案作為特別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1.12	擔保安排	28,959,144,516 (99.996876%)	46,100 (0.000159%)	858,580 (0.002965%)	28,960,049,196
	本決議案作為特別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1.13	轉讓和交易安排	28,959,144,516 (99.996876%)	46,100 (0.000159%)	858,580 (0.002965%)	28,960,049,196
	本決議案作為特別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1.14	本次發行決議有效期	28,959,144,516 (99.996876%)	46,100 (0.000159%)	858,580 (0.002965%)	28,960,049,196
	本決議案作為特別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委任第四屆董事會董事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 2014 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上，常振明先生、朱小黃先生、張小衛先生被委任為第四屆董事會的非執行董事；李慶萍女士、孫順德先生被委任為第四屆董事會的執行董事；吳小慶女士、王聯章先生、袁明先生和錢軍博士被委任為第四屆董事會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以上各位董事的詳細資料如下：

非執行董事：

常振明先生，59 歲，中國國籍

常振明先生為本行董事長、非執行董事，於 2013 年 8 月加入本行董事會。常先生自 2011 年 12 月起擔任中國中信集團有限公司（「**中信集團**」）和中國中信有限公

司（「**中信有限**」）董事長。常先生於 2009 年 4 月起擔任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股份**」）（原中信泰富有限公司）董事會主席，2011 年 3 月起擔任中信（香港集團）有限公司董事長，2006 年 10 月起擔任中信國際金融控股有限公司副董事長，2006 年 10 月起擔任中信國際資產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長、2008 年 2 月起擔任中信出版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2010 年 12 月至 2011 年 12 月擔任中國中信集團公司董事長，2006 年 7 月至 2010 年 12 月擔任中信集團副董事長兼總經理，2006 年 12 月至 2011 年 5 月擔任本行副董事長和非執行董事，2006 年 11 月至 2013 年 3 月擔任中信銀行（國際）有限公司（「**中信銀行（國際）**」）非執行董事。常先生於 2004 年 7 月至 2006 年 7 月擔任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國建設銀行**」）副董事長兼行長，1995 年 8 月至 2004 年 7 月擔任中國中信集團公司常務董事兼副總經理，1994 年 1 月至 1995 年 8 月擔任中國國際信託投資公司協理，1993 年 9 月至 1994 年 1 月出任本行副行長，1992 年 10 月至 1993 年 9 月出任本行行長助理。常先生為高級經濟師，畢業於北京第二外國語學院，獲日本語言文學學士學位，後獲紐約保險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朱小黃先生，59 歲，中國國籍

本行非執行董事。朱先生 2012 年 9 月至 2014 年 6 月任本行行長，2013 年 1 月至 2014 年 6 月任本行執行董事，自 2014 年 7 月辭去本行行長職務，轉為非執行董事。朱先生同時擔任中信集團監事長。2012 年 8 月至 2014 年 7 月擔任中信股份副總經理。2011 年 2 月至 2012 年 8 月，任中國建設銀行執行董事、副行長；2010 年 7 月至 2011 年 2 月，任中國建設銀行執行董事、副行長兼首席風險官；2008 年 6 月至 2010 年 7 月，任中國建設銀行副行長兼首席風險官；2006 年 4 月至 2008 年 6 月，任中國建設銀行首席風險官；2006 年 3 月至 2006 年 4 月擔任中國建設銀行風險管理與內控委員會常務副主任；2004 年 10 月至 2006 年 3 月擔任中國建設銀行公司業務部總經理；2001 年 5 月至 2004 年 10 月擔任中國建設銀行廣東省分行行長；1993 年 9 月至 2001 年 5 月歷任中國建設銀行辦公室副主任、信貸一部副主任、信貸管理部副總經理、遼寧省分行副行長、營業部總經理；1982 年 2 月至 1993 年 9 月，歷任中國建設銀行辦公室法規處幹部、副處長、處長。朱先生是高級經濟師，並是國務院政府特殊津貼獲得者，1982 年湖北財經學院基建財務與信用專業本科畢業，1985 年 10 月北京大學經濟法專業畢業，2006 年中山大學世界經濟專業博士畢業。

張小衛先生，58 歲，中國國籍

本行非執行董事，於 2013 年 1 月加入本行董事會。張先生現任香港中信銀行（國際）董事、行長兼行政總裁。在加入中信銀行（國際）前，張先生於 2012 年 1 月

至 2012 年 9 月期間，擔任香港永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務董事兼總經理；2002 年起至 2011 年底，張先生在招商銀行香港分行工作，擔任行長；2000 年至 2002 年期間，張先生在招商銀行香港代表處工作，任首席代表，籌備成立了招商銀行香港分行；1995 年至 2000 年，在交通銀行香港分行工作，擔任副行長；1991 年至 1995 年，在交通銀行海南分行工作，擔任國際業務部負責人和副行長；1984 年至 1991 年，在農業銀行總行計劃部、體改辦、國際業務部工作，先後擔任科員、副處長和處長。張先生擁有 30 年的中國內地和香港銀行業從業經驗。張先生畢業於中國人民銀行研究生部，獲貨幣銀行學碩士學位。

常振明先生、朱小黃先生和張小衛先生在分別擔任本行非執行董事期間將不會從本行獲得任何薪酬或董事報酬。

常振明先生、朱小黃先生和張小衛先生分別確認，除上文披露者外，(1)彼並無在本行或本行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職位，在過去三年未擔任任何其他上市公司的董事職位；(2)彼與本行或本行任何附屬公司之任何其他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或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關連；以及(3)截至本公告之日，彼並無本行股份中擁有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所界定之任何權益。

此外，常振明先生、朱小黃先生和張小衛先生分別確認，概無其他資料有關其獲委任之事宜須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 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亦無任何其他事項須知會本行股東。

執行董事：

李慶萍女士，53 歲，中國國籍

李慶萍女士為本行執行董事，行長。李女士於 2014 年 3 月加入本行董事會，擔任非執行董事，經中國銀監會核准任職資格自 2014 年 7 月 1 日起擔任本行行長，轉任執行董事。李女士現任中信股份執行委員會委員、副總經理。此前，李女士自 1984 年 8 月至 2007 年 1 月，任中國農業銀行總行國際業務部幹部、副處長、處長、副總經理、總經理；自 2007 年 1 月至 2008 年 12 月任中國農業銀行廣西分行黨委書記、行長；自 2009 年 1 月至 2009 年 5 月任中國農業銀行零售業務總監兼個人業務部、個人信貸業務部總經理；自 2009 年 5 月至 2013 年 9 月任中國農業銀行總行零售業務總監兼個人金融部總經理。李女士在中國銀行業擁有 30 年從業經歷，對國際業務和零售業務有較深的研究。李女士為高級經濟師，畢業於南開大學國際金融專業，獲經濟學碩士學位。

孫德順先生，57 歲，中國國籍

孫德順先生為本行執行董事、常務副行長。孫先生於 2011 年 10 月加入本行，任本行副行長，2014 年 3 月起任本行執行董事，2014 年 5 月起任本行常務副行長。孫先生同時擔任中信銀行（國際）董事。此前，2010 年 1 月至 2011 年 10 月，孫先生擔任交通銀行北京管理部副總裁，兼任交通銀行北京市分行行長。2005 年 12 月至 2009 年 12 月，孫先生擔任交通銀行北京市分行行長。1984 年 5 月至 2005 年 11 月，孫先生在中國工商銀行海澱區辦事處、海澱區支行、北京分行、總行數據中心（北京）等單位工作，1995 年 12 月至 2005 年 11 月，擔任中國工商銀行北京分行行長助理、副行長，1999 年 1 月至 2004 年 4 月，曾兼任工商銀行總行數據中心（北京）總經理。1981 年 4 月至 1984 年 5 月，孫先生就職於中國人民銀行。孫先生擁有 32 年的中國銀行業從業經驗。孫先生畢業於東北財經大學，獲經濟學碩士學位。

李慶萍女士和孫德順先生在分別擔任本行執行董事期間將不會從本行獲得任何薪酬或董事報酬，但是彼將獲得基於職位的酬金，包括基本工資、獎金、津貼、補貼、員工福利和保險、住房公積金和養老金。

李慶萍女士和孫德順先生分別確認，除上文披露者外，(1)彼並無在本行或本行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職位，在過去三年未擔任任何其他上市公司的董事職位；(2)彼與本行或本行任何附屬公司之任何其他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或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關連；以及(3)截至本公告之日，彼並無本行股份中擁有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所界定之任何權益。

此外，李慶萍女士和孫德順先生分別確認，概無其他資料有關其獲委任之事宜須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 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亦無任何其他事項須知會本行股東。

獨立非執行董事：

吳小慶女士，62 歲，中國國籍

吳小慶女士為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於 2012 年 10 月加入本行董事會。吳女士於 2008 年 10 月退休。吳女士自 2005 年 9 月至 2008 年 10 月擔任中國中鋼集團公司副總會計師，及中鋼資產管理公司董事長職務；自 1999 年 12 月至 2005 年 9 月擔任中國中鋼集團公司副總會計師，及中鋼資產管理公司董事職務；1995 年 1 月至 1999 年 12 月，吳女士先後擔任中鋼集團公司財務部副主任、主任職務；此前，吳女士先後在國務院機關事務管理局財務司、中國鋼鐵爐料總公司財務部工作。吳女士長期從事財務和會計管理領域，具有豐富的大型央企財務管理和會計核算工作經驗，熟悉會計準則和企業稅收相關法律法規。吳女士是中國註冊會計師（非執業）、高級會計師，畢業於中國人民大學財政系會計專業，獲學士學位。

王聯章先生，58 歲，中國國籍

王聯章先生為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於 2012 年 11 月加入本行董事會。王先生現為加拿大阿特斯陽光電子集團獨立董事和瑞士安達人壽保險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同時，王先生為深圳市鹽田港集團有限公司外部董事、恒基兆業地產有限公司董事會副主席高級顧問、中華海外聯誼會理事。自 2013 年 1 月起擔任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政協」）第十一屆陝西省委員會委員。王先生曾在加拿大皇家銀行擔任多個高級職位，包括中國區業務副代表、華南地區代表及上海分行行長。王先生曾在瑞士聯合銀行擔任不同職位，包括中國業務主管及債務資本市場執行董事等。王先生亦曾任花旗銀行集團商人銀行一萬國寶通國際有限公司中國區董事。此外，王先生曾任職恒生銀行有限公司大中華業務主管及香港星展銀行有限公司大中華區企業及投資銀行董事總經理。自 2002 年起，王先生出任政協廣東省深圳市委員會委員。王先生於 2010 年獲評上海證券交易所全國優秀獨立董事，於 2011 年獲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香港特區政府」）頒授香港特區政府榮譽勳章。

袁明先生，63 歲，中國國籍

袁明先生為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於 2014 年 9 月加入本行董事會。2011 年 12 月至 2013 年 3 月，袁先生曾任政協第十屆廣西壯族自治區委員會經濟委員會副主任。2003 年 12 月至 2012 年 2 月，袁先生曾任中國建設銀行廣西區分行行長、黨委書記。2003 年 4 月至 2003 年 12 月，袁先生曾任中國建設銀行廣西區分行主要負責人。1997 年 7 月至 2003 年 4 月，袁先生曾任中國建設銀行吉林省分行行長、黨委書記。1987 年 7 月至 1997 年 7 月，袁先生曾任中國建設銀行吉林省分行副行長、黨組成員。1986 年 2 月至 1987 年 7 月，袁先生曾任中國建設銀行吉林省分行辦公室主任。1984 年 11 月至 1986 年 2 月，袁先生曾任中國建設銀行吉林省通化市中心支行行長、黨組書記。1984 年 7 月至 1984 年 11 月，袁先生曾任中國建設銀行吉林省分行綜合計劃處副處長。1983 年 5 月至 1984 年 7 月，袁先生曾是中國建設銀行吉林省分行綜合計劃處主任科員。1979 年 2 月至 1983 年 5 月，袁先生曾是中國建設銀行吉林省分行綜合計劃處幹部。1975 年 10 月至 1979 年 2 月，袁先生曾是延邊州政府財貿辦公室幹部。1973 年 9 月至 1975 年 10 月，袁先生曾在吉林省延邊財貿學校就讀商業經濟專業。1968 年 12 月至 1973 年 9 月，袁先生曾是吉林省敦化縣大蒲柴河公社知青。袁先生是高級經濟師，獲得經濟學碩士學位。

錢軍博士，45 歲，中國國籍

錢博士自 2014 年 7 月起擔任上海交通大學中國金融研究院副院長，同時擔任上海交通大學上海高級金融學院 EMBA/DBA/EE 項目聯席主任。錢博士自 2013 年 12 月起擔任國際學術雜誌 *Review of Finance*（金融學評論）的副主編。錢博士從 2013 年 7 月起擔任上海交通大學上海高級金融學院金融學教授，博士導師，並擔

任 EMBA 項目聯席主任。錢博士於 2009 年 5 月至 2013 年 6 月擔任上海交通大學上海高級金融學院金融學特聘教授。錢博士於 2000 年 7 月至 2013 年 6 月在美國波士頓學院卡羅爾管理學院金融系任教，2000 年 7 月至 2006 年 2 月擔任金融學助理教授，2006 年 3 月至 2013 年 6 月擔任金融學終身教授，2011 年 9 月至 2013 年 6 月擔任 Haub（豪佈）家族研究員。錢博士自 2011 年 4 月起擔任國際學術雜誌 *Frontiers of Economics in China*（中國經濟學前沿）的副主編。錢博士於 2007 年 7 月至 2009 年 6 月擔任清華大學經濟管理學院金融系特聘教授。錢博士於 2007 年 7 月至 2008 年 6 月擔任美國麻省理工學院斯隆管理學院金融學訪問副教授。錢博士自 2002 年 9 月起擔任美國賓夕法尼亞大學沃頓商學院金融機構中心研究員。錢博士於 1988 年至 1991 年就讀復旦大學世界經濟系本科，1993 年 5 月獲美國愛荷華大學學士學位，2000 年 5 月獲美國賓夕法尼亞大學博士學位。

錢軍博士的研究涉及理論和實證公司金融和金融機構，包括商業及投資銀行，共同及對沖基金，信用評級機構等，收購和兼併，金融相關法律體系研究，新興市場的金融體系比較，中國經濟轉型過程中金融體制和金融體系的發展，金融風險防範等領域。他在國際著名刊物如 *American Economic Review*，*Journal of Finance*，*Journal of Financial Economics*，*Journal of Financial and Quantitative Analysis*，*Journal of International Economics* 等發表多篇論文。此外，錢軍博士還先後參與了《談中國巨大的經濟變遷》，《新興的世界經濟巨頭：中國和印度》，《作為新興的金融市場：中國面臨的機遇與挑戰》，《對法治法規的全球性展望》等多部專著中有關金融體系發展的章節的編寫。

吳小慶女士、王聯章先生、袁明先生和錢軍博士在分別擔任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期間有權各自獲發津貼每年人民幣三十萬元（稅前）。

吳小慶女士、王聯章先生、袁明先生和錢軍博士分別確認，除上文披露者外，(1) 彼並無在本行或本行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職位，在過去三年未擔任任何其他上市公司的董事職位；(2) 彼與本行或本行任何附屬公司之任何其他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或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關連；以及(3) 截至本公告之日，彼並無本行股份中擁有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所界定之任何權益。

此外，吳小慶女士、王聯章先生、袁明先生和錢軍博士分別確認，概無其他資料有關其獲委任之事宜須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 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亦無任何其他事項須知會本行股東。根據本行章程及中國相關法律法規規定，錢軍博士的任命尚須獲得中國銀監會的批准。

上述董事的任期自 2014 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之日起，至第四屆董事會任期屆滿之日止。在滿足法律法規和《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規定情況下，董事首屆任期屆滿後可以連選連任。上述每名董事將於任命生效後與本行簽署服務合同。

董事退任

由於第三屆董事會任期完畢，下列人士將於 2014 年度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退任各自的職位：

竇建中先生，非執行董事、董事會風險管理委員會主席、董事會戰略發展委員會成員；

Gonzalo José Toraño Vallina 先生，非執行董事、董事會戰略發展委員會成員、董事會審計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成員及董事會風險管理委員會成員；及

李哲平先生，董事會審計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成員及董事會風險管理委員會成員。李先生將繼續擔任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直至錢軍博士正式就職但將不再擔任董事會專門委員會的職務。

以上各退任董事均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任何其他事宜須知會本行股東。各退任董事均同時確認彼無任何針對本行，正在發生或將要發生的訴訟和爭議。

委任第四屆監事會監事

歐陽謙博士、鄭學學先生獲委任為第四屆監事會的監事，王秀紅女士、賈祥森先生和鄭偉先生獲委任為第四屆監事會的外部監事。

以上各位監事的詳細資料如下：

歐陽謙博士，60 歲，中國國籍

歐陽博士於 1988 年加入本行，至今一直為本行服務。歐陽博士自 2013 年 8 月起擔任本行監事，並於 2013 年 11 月任職資格獲中國銀監會核准後就任本行監事會主席。

自 1989 年 1 月，歐陽博士開始在本行資金部工作，主要從事外匯交易、債券交易、黃金買賣等；同年 9 月，開始從事資產組合投資管理工作。1991 年歐陽博士負責本行內部風險控制系統的研究設計工作。歐陽博士自 1994 年 4 月至 1995 年 7 月，任本行行長助理；自 1995 年 7 月至 2013 年 6 月擔任本行副行長，曾先後負責資金

交易和金融市場業務、國際業務、零售業務及信用卡業務、信息技術、公司業務，還曾擔任深圳分行行長。在被提名為本行監事之前，歐陽博士負責金融市場業務、國際業務和信息技術工作，在本行曾擔任風險管理委員會副主任、營銷委員會主任、信息委員會主任。自 1998 年至 2014 年 1 月，歐陽博士同時擔任振華國際財務有限公司董事長。

歐陽博士為高級經濟師，畢業於清華大學，獲水利機械專業學士學位，後獲英國曼徹斯特大學航空工程博士學位。出版物包括《資金效率》（中信出版社，1999），主編翻譯《貨幣期權指南》（中國經濟出版社，1997），《金融危機和系統風險》（中國金融，2009）等。

鄭學學先生，60 歲，中國國籍

本行監事。鄭先生現任中信集團稽核審計部主任，同時擔任中信建設有限責任公司、中信投資控股有限公司、中信渤海鋁業控股有限公司、中信華東（集團）有限公司、中信資產管理監事長，以及中信股份、中信控股監事。鄭先生自 2007 年 4 月至 2011 年 12 月，擔任中信集團稽核審計部主任。2000 年 3 月至 2007 年 4 月，擔任中信集團及其前身中國國際信託投資公司稽核審計部副主任。1986 年 3 月至 2000 年 3 月，歷任中信集團幹部、副處長、處長、主任助理。1983 年 3 月至 1986 年 3 月，在北京市公安局工作。鄭先生是高級會計師，於 1983 年 3 月畢業於中國人民大學，獲得經濟學學士學位。

王秀紅女士，69 歲，中國國籍

本行外部監事。王女士於 2003 年 12 月和 2008 年 12 月至今，分別為中國女法官協會會長和中國法官協會副會長。自 2011 年 9 月起，王女士擔任吉林銀行獨立董事。王女士自 2004 年 10 月至 2010 年 12 月，擔任最高人民法院審判委員會副部級專職委員；自 2003 年 5 月至 2004 年 9 月，擔任最高人民法院行政庭庭長、審委會委員；自 1997 年 2 月至 2003 年 4 月，擔任最高人民法院政治部副主任；自 1994 年 2 月至 1997 年 1 月，擔任吉林省高級人民法院常務副院長、黨組副書記、中國女法官協會副會長；此前，王女士先後任職於吉林省四平地區木材公司、四平地區中級人民法院、遼源市中級人民法院、吉林市中級人民法院。王女士長期在法院系統工作，具有豐富的法律事務經驗。王女士畢業於北京政法學院（現中國政法大學）。

賈祥森先生，60 歲，中國國籍

賈先生現任農業銀行總行審計總監，於 2010 年 3 月至 2014 年 3 月任農業銀行總行審計總監兼審計局局長，於 2008 年 4 月至 2010 年 3 月任農業銀行總行審計局局長。自 1984 年 4 月至 2008 年 4 月，歷任北京市農業銀行豐台區支行副行長、北京市農

業銀行副處長（主持工作）、北京市農業銀行東城區支行行長、北京市農業銀行副行長、黨委副書記、農業銀行總行公司業務部總經理、廣東省農業銀行行長、黨委書記；此前，賈先生先後任職於北京市人民銀行朝陽區辦事處、豐台區辦事處。賈先生畢業於社科院研究生院貨幣銀行學專業。

鄭偉先生，41 歲，中國國籍

鄭先生現任北京大學經濟學院風險管理與保險學系主任。2008 年 4 月至 2014 年 4 月，鄭先生擔任中銀保險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先後擔任董事會風險管理委員會委員、董事會審計委員會主席。自 1999 年 7 月至今，歷任北京大學經濟學院風險管理與保險學系主任助理、系副主任、系主任；自 1998 年 7 月至今，歷任北京大學經濟學院助教、講師、副教授、教授、教授兼博士生導師；自 1998 年 8 月至 2000 年 1 月，在美國威斯康辛－辛迪遜大學商學院做訪問學者。鄭先生畢業於北京大學經濟學院金融學專業，獲得博士學位。

歐陽謙博士、鄭學學先生在分別擔任本行非職工代表監事期間將不會獲得任何費用或監事報酬。王秀紅女士、賈祥森先生和鄭偉先生在擔任本行外部監事期間分別有權各自獲發津貼每年人民幣三十萬元（稅前）。

歐陽謙博士、鄭學學先生、王秀紅女士、賈祥森先生和鄭偉先生分別確認，除上文披露者外，(1)彼並無在本行或本行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職位，在過去三年未擔任任何其他上市公司的董事職位；(2)彼與本行或本行任何附屬公司之任何其他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或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關連；以及(3)截至本公告之日，彼並無本行股份中擁有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所界定之任何權益。

此外，歐陽謙博士、鄭學學先生、王秀紅女士、賈祥森先生和鄭偉先生分別確認，概無其他資料有關其獲委任之事宜須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 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亦無任何其他事項須知會本行股東。

上述每名監事將於任命生效後與本行簽署服務合同。

派發年度股息

經本行股東於 2014 年度股東週年大會批准通過，本行確定 2014 年度利潤分配方案。根據本行 2014 年度利潤分配方案，本行將不會以現金形式派發 2014 年度股息。2014 年度利潤分配方案詳情如下：

根據本行章程，在分配有關會計年度的稅後利潤時，以按照中國會計準則編製的財務報表中的母公司稅後利潤為準。2014年本行可分配淨利潤為人民幣389.9億元。

2014年度利潤分配建議為：

1. 按照中國會計準則編製的財務報表的淨利潤的10%提取法定盈餘公積金，本期末應計提人民幣38.99億元；
2. 提取一般準備金人民幣61億元；
3. 不提取任意公積金；及
4. 考慮到本行擬向中國煙草總公司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且已由董事會及2014年12月16日召開的2014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和H股類別股東會議審議通過，根據《證券發行與承銷管理辦法》第33條規定：「上市公司發行證券，存在利潤分配方案、公積金轉增股本方案尚未提交股東大會表決或者雖經股東大會表決通過但未實施的，應當在方案實施後發行」，為不影響定向增發的進度，促進本行的長遠發展，本行2014年度不進行現金股利分配，也不進行公積金轉增資本，留待以後分配。留存的未分配利潤繼續用於補充資本，按本行2014年淨資產回報率估計，預計回報率約為16%左右。

律師見證

2014年度股東週年大會、H股類別股東大會和A股類別股東大會經本行的中國法律顧問北京市金杜律師事務所見證並出具法律意見書，認為：“2014年度股東週年大會、H股類別股東大會和A股類別股東大會的召集、召開、出席會議人員和召集人資格及表決程式等相關事項符合《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和《上市公司股東大會規則》等法律法規及本行章程的規定，會議的決議合法有效。”

承董事會命
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常振明
董事長

中國●北京

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行執行董事為李慶萍女士及孫德順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常振明先生、朱小黃先生及張小衛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哲平先生、吳小慶女士、王聯章先生和袁明先生。